

2021 年度

福建省漳州司法

强制隔离戒毒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13
一、收支预算总表.....	13
二、收入预算总表.....	14
三、支出预算总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2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位于漳州市芗城区腾飞路 398 号，主要担负收治漳州、龙岩两地市强制隔离戒毒人员。长期以来，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科学戒毒、综合矫治、关怀救助”的工作原则，秉承“教育、感化、挽救”的教育理念，认真开展全国统一戒毒模式建设，扎实推进场所安全稳定工作，不断提升戒毒工作水平。积极参加平安建设，在系统内率先创建戒毒医院，场所实现持续安全稳定，被市综治委评为“一类平安单位”。以降低戒毒人员复吸率为目标，创新戒毒人员教育管理机制，在全省戒毒系统内率先完成全国统一戒毒模式建设。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现有机构编制 8 个科室、5 个大队，2 个附属机构（戒毒医院、护卫大队）民警编制 124 名，工勤编制 13 人；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内实际在职民警 115 名，职工 8 名。离退休民警 31 人、退休职工 5 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中国共产党百年华诞之际。开局关系全局，新年度，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

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全省司法行政工作会议、全省司法行政戒毒工作会议的部署，按照厅局领导提出的六项重点工作，明确主攻方向，坚持以现场管理作为新年度工作的牵引力和驱动力，全方位推进场所戒毒工作高质量发展。

（一）强化政治建设统领，把准正确政治方向。 厅局领导强调指出，戒毒机关作为政治机关的本质属性丝毫不能改变，我们要坚持党对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的绝对领导，以政治建设为统领，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一是强化政治机关建设。**场所要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永葆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政治本色。严格执行省厅《重大敏感案（事）件请示报告暂行规定》，确保政令、警令畅通。着力提高政治能力，坚持从政治上观察、判断、处理问题，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强化模范机关建设。**贯彻落实厅局《关于创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模范机关实施意见》（闽漳戒委〔2020〕21号）要求，推进场所机关建设四大方面17项主要任务落实，通过建立责任落实、督促检查、典型激励、考核问责、动态管理等机制，促进场所模范机关创建工作常态长效。**三是强化支部达标创星建设。**要坚持抓好基层党支部达标创星“六个基本”建设工作，采取试点先行，确定1至2个五星级党支部培

育对象，集中攻坚力量、压实政治责任，争创五星级党支部。

（二）压实疫情防控主责，确保总体目标实现。根据国内国际疫情形势和唐一军部长“结合司法行政系统实际，扎实、深入、细致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确保绝对安全、万无一失”的批示，以及上级疫情防控工作系列通知要求，各级各部门要自觉将疫情措施规定落到实处。

一是加强教育强化责任。教育、引导全体人员（包括民警职工、劳务派遣人员、外协人员，下同）提高思想认识，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头等大事和最重要的工作，各层级领导认真做到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督办。把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情况作为日常警务督察项目内容，不定期开展专项督察，及时发现疫情防控方面的隐患漏洞，认真抓好整改落实。**二是严格措施把好关口。**坚持做好“人、物、环境”同防，严格把好场所大门关，落实对进入场所的所有人员体温测量、“健康码”扫码登记和佩戴口罩。外来人员不得进入戒毒管理区，特殊情况确需进入的，须经所长批准，持15天内核酸结果阴性证明和“八闽健康码”，落实测温、佩戴口罩、行踪轨迹核实等防疫措施，进入场所车辆、物资需进行消杀、静置。**三是严明纪律严格管理。**管理区内由每批总值班负责各项工作组织领导，全力确保管教安全稳定。居家备勤人员由该批次的所领导负责，严格遵守《福建省司法厅戒毒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居家备勤民警管理的通知》，每日2次体温检测报告和3

次不定时点名（微信定位），政治处不定期抽查居家备勤情况。行政区工作人员加强考勤，加强自我防范，不外
出、不聚集，不接触境外入（返）漳人员和来自疫情中高
风险地区人员，开展常态化涉疫动态排查。严格控制人员
外出请假，跨地区出行从严审批，严禁跨省出行。**四是强
化联防联控机制。**要充分发挥所疫情防控工作专班作用，
主动参与漳州市、芗城区两级卫健、疾控、公安等部门的
联防联控，及时掌握疫情防控动态。加强防疫物资储备，
提高疫情处置科学性和精准性。协调芗城区防疫部门来所
指导防疫工作开展，加强疫情应急预案演练，熟练掌握一
分钟处置。压茬推进疫苗接种工作，做到“应接尽接”，
严格疫苗接种后不放松防控要求。

（三）突出现场管理重点，实现持续安全稳定。根据
厅局领导提出的“工作成效怎么样，现场管理比比看”要
求，全所要把现场管理作为新年度工作的重要着力点，将
目光聚焦到现场管理上，将警力聚拢到现场管理上，将精
力聚集到现场管理上，将智慧聚汇到现场管理上，形成
“层层抓现场、人人有责任”的浓厚氛围和鲜明导向，促
使民警纪律、作风有转变，工作能力、效率有提升，实现
场所持续高层次的安全稳定。**一是完善现场管理机制。**树
牢“哪里有戒毒人员，哪里就有现场管理”的思想理念，
制定完善封闭管理区现场督查和视频监控电子督查巡查机
制。紧紧围绕现场管理，责任落实实行末位表态，每周例
会通报督查问题，每月综合排名末位的科队领导和相关责

任人要在会上作出情况说明，形成责任压力向现场管理传导的机制。二是**强化现场管理措施**。推动警力向现场管理倾斜，落实直接管理，提高现场“见警率”。教育培训向现场管理倾斜，强化民警队伍管理教育、应急处置、安全生产等业务技能的培训力度，进一步提升民警队伍现场管理能力水平。督察检查向现场管理倾斜，紧抓现场管理的督察检查，促使民警习惯在“聚光灯”下工作，增强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及时纠正现场管理不到位、履职不认真、作风漂浮等问题，推动民警作风转变，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三是**明确责任细化分工**。根据场所工作要求，现场值带班民警工作必须严谨规范，对现场管理负直接责任；各大队领导对现场管理负直接领导责任；五大职能部门负现场管理的监管职责；总值班、副总值班负现场管理的领导责任。五大职能部门每日要到所指挥中心进行电子督察，在指挥中心专用登记本上记录，坚持“每日一督查、每周一点评、每月一通报”的督导机制，政治处收集责任单位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报所领导。总值班每天晚上监控视频督导晚间教育管理情况，根据需要进行监控视频回放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四）规范统一模式运行，提升教育戒治质量。统一模式顺利通过部、厅局达标考核验收，取得了“建起来”“用起来”的阶段性成果，下一步要继续在落深落细落实上下功夫。一是**完善运行流程**。制定统一模式运行流程、

标准、制度，早日形成中心管业务、管流转，大队管现场、管日常，科室管协调、管考核的工作格局。加强学习培训，对标对表问题和短板，采取有效措施攻坚克难整改。推进实体化运行，制订完善工作计划，加大数据采集，将实体化运行成果应用到戒毒人员日常考评和诊断评估中。

二是创新教育方法。聚焦现场管理研究探讨规范统一模式实体化运行，运用教育点播平台，充实完善课程库，适时邀请地方高校、科研单位相关专家进入场所授课，补齐场所师资力量缺口。利用融媒体和云平台技术，依托所数字演播系统开展网络教学，拓宽教学现有模式。以五大中心和大队为平台，加强戒毒案例撰写的指导和培训，提高教育矫治案例研究质量。

三是强化延伸帮扶。将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由所内向所外延伸，计划年内新增挂牌成立2-4个社区戒毒（康复）指导站，加强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指导。不断完善戒毒回归指导链，建立与街道社区、戒毒人员及其亲属之间的交流渠道，通过电话联系、面对面回访等形式开展访谈调查，实现对回归戒毒人员的后续照管和延伸帮扶。

（五）加强生活医疗保障，提升服务保障质量。一是加大生活保障力度，落实“三个一”要求和“一餐饭”工作机制，力求实现“从保证戒毒人员吃够伙食标准”向“服务型保障”转变，强化戒毒食堂管理，降低伙食成本，按计划更新更换戒毒食堂炊具设备和空气能热水器，改进工作方法，提升服务质量，让戒毒人员吃上热菜热

饭、喝上热汤。二是**推进戒毒医院建设**，加强与地方医疗机构全协作，促进社会医疗资源对口帮扶，加大医生进修培训力度，提升场所医疗、卫生和疫情防控能力。立足戒毒医院自身开展戒毒人员病患治疗，加强重点病患的医学管控，规范药品分发管理，做好日常服药监督工作。做好每日体温监测，严格落实一分钟处置要求，充分发挥远程会诊系统作用开展诊疗工作，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六）夯实综合保障基础，提供高质发展支撑。坚持系统思维，在固基础、强支撑、提效率、树形象上下功夫、见成效，为场所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一是**优化行政服务**。加强业务学习，规范公文制作，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提高以文辅政能力。加强信息化建设，发挥所局域网、AM平台作用，加大无纸化办公力度。增强保密意识，开展移动存储介质和计算机网络安全教育，加强场所日常保密办公、保密安全检查指导。深化法制工作，加强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审核，提高法制工作的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二是**优化理论调研**。2021年戒毒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工作要深入贯彻落实厅局、所党委总体工作部署，以提升现场管理水平为研究重点，围绕“管面上、管督导、管考核”和“管细化、管强化、管优化”的总体思路，认真组织开展深入调查研究，积极探索戒毒工作新方法和新举措，为实现场所持续高层次的安全稳定和教育戒治质量的稳步提升提供坚强理论支撑和实践指导。二是**优化基础建设**。积极协调和密切跟踪场所迁建选址及征迁相关工作进

展动态。更新更换民警职工食堂设施设备，加强生活服务保障，提升民警职工工作生活品质。三是**优化财务保障**。规范财务运行，做好资金保障，确保使用安全、规范，健全完善财务内部控制机制。加强预算支出管理，提高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水平。科学优化资金存放，实现存量资金收益最大化。推进公务卡改革工作，规范公务支付业务，提高公务支付结算。

（七）加强队伍能力建设，提供强大组织保证。 持以习近平总书记训词精神为指引，深入领会厅局领导提出的“队伍建设丝毫不能懈怠，要以对事业负责、对民警负责的态度，从严加强对民警队伍的管理”要求，把严的要求贯穿于管党治警的全过程，致力打造“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过硬民警队伍。一**要落实从优待警，凝聚警心士气**。认真落实各项优警惠警政策，把从优待警举措向现场管理民警倾斜，把现场管理成效纳入选人用人考核内容。建立健全容错纠错制度机制，及时表彰在抓现场管理工作中成绩显著、亮点突出的集体和个人。健全职业荣誉仪式制度，常态化开展人民警察节庆祝活动和新警入警、老民警荣退仪式，培养和宣扬先进典型，增强民警职工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引导广大民警筑牢信仰之基、补足精神之钙、把稳思想之舵。二**要突出绩效考评，形成用人导向**。进一步修订完善场所绩效考评机制，强化绩效考评权威，兑现绩效考评结果运用，形成良好的选人用人导向，推动年轻优秀民警的提拔任用，让敢

抓敢管、善抓善管的民警有平台有舞台。认真执行《一级警长以下职级晋升暂行办法》，坚持量化比较、择优晋升，激发和调动民警工作积极性。

三要加强教育培训，提升能力素质。科学制定学习培训计划，全面掀起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及重要训词精神的热潮。加强核心价值观教育和爱国爱警主题教育。深化“一学三比”活动，加强民警的业务培训，开展业务竞赛、实战观摩、技能比武等实战大练兵活动。结合场所统一戒毒模式的推进和“四区五中心”工作开展情况，结合封闭值勤模式运转实际，采取灵活机动的方式方法，突出教育戒治、安全生产、现场管理等实战化、专业化业务技能培训，力求民警业务能力水平跟统一戒毒模式运行相适应。

四要加大舆论宣传，展示良好形象。紧扣人民警察节、国际禁毒日等重要节点，在条件允许时，采取场所开放日、派员进机关、企事业单位、学校、社区开展戒毒禁毒宣传教育，利用微视频展播、融媒体发布等不同形式扩大司法行政戒毒工作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五要加强从严治警，打造钢铁队伍。强化纪律教育、警示教育，认真落实《民警停职离岗学习规定(试行)》，根据部署要求开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紧盯“人、财、物”重点敏感领域和关键环节，进一步强化日常监督，采取明查暗访形式，监督检查重要节点、重要领域、重要环节等易发的“四风”问题，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三个规定”“六条禁

令”“禁酒令”“六个一律”等铁规禁令。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以铁的纪律打造铁的队伍。

站在新起点，开启新征程，我们要凝心聚力、精准施策、脚踏实地、真抓实干，把握新阶段、贯彻新理念，推动构建司法所行政戒毒工作新发展格局，要敢于迎接和面对新的挑战，树立新的精神面貌，要有新的思想理念，新的思路方法，要敢于突破，大胆创新，努力开创场所全面发展新局面，以优异成绩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8.87	一、基本支出	2916.3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563.39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	65.44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287.55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472.49
收入合计	3388.87	支出合计	3388.87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小计	省级一 般公共 预算拨 款	成 品油 价格 和税 费改 革税 收返 还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小 计	省 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中 央 财 政 转 移 支 付 补 助 (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388.87	3388.87	3358.87		30.00							
208306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3388.87	3388.87	3358.87		30.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88.87	一、基本支出	2916.38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2563.39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65.44
		公用支出	287.55
		二、项目支出	472.49
收入合计	3388.87	支出合计	3388.8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3388.87	2916.38	472.49
2040801	行政运行	2425.97	2327.13	98.84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175.50		175.50
204080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	168.15		168.15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30.00		3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30	6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76	194.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0	6.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4.94	164.9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05	162.05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我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项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388.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3.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4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916.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63.39
30101	基本工资	504.48
30102	津贴补贴	712.80
30103	奖金	79.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2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9.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38.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55
30201	办公费	9.00

30202	印刷费	6.00
30203	咨询费	2.00
30204	手续费	2.12
30205	水费	4.25
30206	电费	7.00
30207	邮电费	38.62
30211	差旅费	13.00
30213	维修(护)费	11.00
30216	培训费	2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4.00
30226	劳务费	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2
30228	工会经费	25.00
30229	福利费	3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2.3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44
30305	生活补助	7.4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0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3.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8.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5.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2021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收入预算为3388.87万元，比上年增加804.43万元，主要原因是我省实施零基预算改革，规范基本支出安排，人员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358.87万元，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3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388.87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563.3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5.44万元，公用支出287.55万元，项目支出472.4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3388.87万元，比上年增加804.43万元，主要原因是我省实施零基预算改革，规范基本支出安排，人员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基本支出2425.97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基本支出。

(二) 公共安全项目支出 472.49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的各项开支、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的各项开支、所政建设及维修、技术装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和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调遣费、突发事件处置费、安全保卫费、警察服装费、宣传及奖励费、技术辅导人员及关键要害岗位人员补助费等支出。

(三)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61.30 万元，主要用本戒毒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四)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4.76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养老保障缴费支出。

(五)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20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六)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4.94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基本医疗、工伤、生育保险缴费支出。

(七) 住房公积金支出 162.05 万元，主要用于本戒毒单位按规定为在编民警和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16.3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628.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287.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我部门无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主要原因是根据省政府坚持过紧日子，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因公出国（境）的要求，我部门 2021 无因公出国（境）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8 万元。主要用于戒毒人员管理、医疗、调遣工作以及戒毒工作改革调研、检查、督导、交流、协调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安排相比降低 20%。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与上年预算安排相比降低16%，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数量减少，同时加强公务车辆管理，规范车辆使用，降低运维支出。

六、预算绩效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共设置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1个，涉及财政拨款资金472.49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472.49		
	财政拨款:	472.49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积极运用部门财政资金，发挥财政资金的扶持和引导作用，支持我局下属各强制隔离戒毒单位健全设施，完善设备，提高场所经费保障水平，促进司法体制改革中的戒毒工作改革进程，加强戒毒人员的戒断、矫治工作，及时分配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确保按时进度完成各项工作目标。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查治率	= 100.00 百分比

			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情况	≥72.00 人次	
			业务费细化率	≥100.00 百分比	
		质量指标	教育知识考试合格率	≥80.00 百分比	
			职业技能培训等级证获取率	≥80.00 百分比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	= 100.00 百分比	
			支出的及时性	= 100.00 百分比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百分比	
			开展政治、道德、法制、文化、卫生教育, 心理健康教育、文体活动 68 课时/月	≥68.00 课时/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所内脱毒达标率	= 100.00 百分比
			生态效益指标	场所环境整洁卫生	≥8.00 个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六无”目标场所数量		≥8.00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所在区域群众综合满意度	≥90.00 百分比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我所一般公务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0.51万元，比2020年减少6.7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将继续根据中央及我省有关精神，对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贯彻落实有关《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和会议费的相关规定。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我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92.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12.6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1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0.9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共有车辆7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福建省漳州司法强制隔离戒毒所

二〇二一年三月六日